

# 最新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秀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一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 (物业名称)委托于乙方实行物业管理，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_\_\_\_\_

坐落位置：\_\_\_\_\_

占地面积：\_\_\_\_\_

建筑面积：\_\_\_\_\_

### 第二条 物业管理内容

#### 一、保洁

##### 1. 公共保洁

a. 公区域院内及外围卫生、南北生活区院内卫生

b.人员编制：\_\_\_\_\_ 人

c.保洁标准：\_\_\_\_\_

## 2. 楼宇保洁

综合楼两侧楼梯、\_\_\_\_\_楼走廊卫生间及玻璃卫生

群楼两侧楼梯、二楼卫生间及走廊、平台卫生

人员编制主楼\_\_\_\_\_ 人、综合楼及群楼\_\_\_\_\_ 人

保洁标准\_\_\_\_\_

## 二、绿化

1. 绿化范围：办公及外围区域、生活区域的草坪及树木管理

2. 人员编制：\_\_\_\_\_ 人

3. 绿化标准：\_\_\_\_\_

## 三、保卫

1. 保卫范围：生活区域的安全及公共交通秩序

2. 人员编制：\_\_\_\_\_ 人

标准：\_\_\_\_\_

## 四、授权由物业管理公司管理的其他事项 .

第三条物业管理服务质量(乙方按下列约定，实现目标管理)

1. 室外保洁：\_\_\_\_\_

2. 室外保洁： \_\_\_\_\_

3. 交通秩序： \_\_\_\_\_

4. 绿化： \_\_\_\_\_

5. 保安： \_\_\_\_\_

#### 第四条委托物业管理承包经营、自负盈亏形式

费用包括：

1. 工资及福利费、管理费用、税费

2. 保洁工具、保洁用品及劳服用品

3. 保安器械及劳服用品

4. 绿化工具及劳服用品

#### 第五条 物业管理期限

委托管理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第八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2) 给乙方提供管理用房\_\_\_\_\_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_\_\_\_\_平方米，员工宿舍\_\_\_\_\_平方米)

(6) 如有重大活动有权支配乙方人员，乙方人员必须服从安排；

(6) 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 2. 乙方责任、权利、义务：

(6) 乙方须本着高效、精干的原则在本物业设置管理机构和人员；

(7) 建立本住宅区物业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载有关变更情况；

(11) 开展卓有成效的社区便民服务工作；

(12) 有权选聘专营公司承担住宅区物业管理的专项业务并支付费用，但不得将住宅区物业管理的整体责任及利益转让给其他人或单位。

## 第九条 合同更改、补充与终止

1.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订更改或补充，以书面合同为准。

2. 合同规定的管理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各方如欲续订合同，须于期满前三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意见。

3. 合同终止后，乙方可参加甲方的管理招标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管理。

##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台风、洪水、地震等)，造成经济损失的，双方应相互体谅，共同协商，合理分摊。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招标书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本合同正式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

4. 双方如对合同发生争议，协商不成的，可提请物业管理部  
门调解，或诉至人民法院。

时间：\_\_\_\_\_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二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资产管理人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基金及其他金融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那么对于资产委托管理合同你了解多少?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资产委托管理合同范文，欢迎参考阅读。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受委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

电话：

地址：

甲方将自有合法资金全权委托给乙方帮助管理，以实现保值增值目的。本着自愿、真诚、共同受益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资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就委托资产管理事宜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的订立

1. 甲方为获取投资收益，委托乙方就甲方资产的投资事宜提供经营及管理服务。
2. 甲方委托给甲方的投资资金为(大写： )。甲方委托乙方全权负责甲方资产的投资管理和经营，乙方可以自行指定乙方工作人员或外聘专家进行具体操作。甲方承诺在本协议终止之前的上述委托为不可撤销之委托。

## 二、合同的履行

3. 乙方将实现封闭式投资管理，在合同有效期内及合同终止后，甲方不得泄露乙方操作策略和财务状况等商业秘密，不得损害乙方利益。
4. 合同期内除非有乙方的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要求提前提取资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如果甲方没提前通知乙方擅自提取资金，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负责。
5. 因乙方对甲方资金采取分散式投资，投资形式须甲乙双方商定认可方可执行。部分投资品种可能会有一定的风险，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风险。
6. 乙方不得恶意转移甲方资金，如因此造成损失，甲方将追究乙方刑事责任，并追讨损失。

## 三、资金回报率分配

7. 甲方投资资金的收益，甲方获得，乙方获得。（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双方互不

承担责任，合同立即终止。)

8. 获利后，甲方和乙方要互相协助及时取出的净利润，并进行分成。如果甲方未能及时返还乙方的利润，视甲方违约，乙方将终止合同，并追缴甲方应付乙方的利润。

#### 四、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9. 本合同非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单独解除本合同。

10.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根据约定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于合同终止当日签订《终止委托协议》。

#### 五、 合同的生效

11.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壹份。

12. 本协议自甲方在指定理财账户上确定入金后，签定合同，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将本着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当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由当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规范委托过程中双方的权利和

义务，本着平等、互利、信任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遵守。

一、现甲方将下列资产委托乙方进行管理：

资产：人民币：（大写）

开户行：

户名：

帐号：

委托资产管理的期限以本协议签署后第一笔交易之日为起始日。

二、委托资产的合法性

对于委托资产，甲方必须保证其来源合法，且在法律上拥有无可争议的所有权；同时，甲方清楚地了解国家关于投资于金融市场资产的限制性规定。

委托资产管理的目的是通过专家理财、分散和减少风险，使得委托资产能够达到保值增值，并以委托资产的安全性、收益性为运作原则。

四、投资范围：

甲方授权乙方对上述资产进行委托管理，其运作范围为期货市场交易品种，除非甲方书面认可，乙方不得随意变动运作范围。

五、管理方式：

乙方在进行委托资产管理时，应采取有效方式对甲方的委托



资产进行交易操作和风险控制。委托期间乙方对甲方委托资产的运做方式有完全处理权，甲方不得干预乙方对委托资产的操作。甲方应通过保证金监控中心的账户和密码随时关注委托资产的情况，并有权按照约定提出终止委托资产的操作。

## 六、委托期限：

甲方委托理财的期限为 12 个月。

## 七、风险承担与收益分配：

1、甲方帐户权益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委托管理账户在委托期间产生的盈利(权益大于委托资产本金)，可以在委托期限内分配，分配时间由乙方决定。乙方收取超出委托资产初始本金以上部分的30%做为管理费，其他收益均归甲方所有。

## 八、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在甲方将委托资产正式交由乙方管理时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 九、其他约定：

1、委托期满后，甲方有权将委托资本金和依合同应分配的收益同时收回。

2、委托期满后五日内，甲乙双方办理资产和收益的清算手续(指定银行账

3、甲、乙双方除遇不可抗力(如战争、地震等)，不得要求提前解除本合同。甲方自行出金视为本委托资产合同提前解除。

除发生本协议第九条第 4 款提前中止合同的情形外，如果甲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或甲方自行出金，则账户亏损由甲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有权从甲方委托资产中按其初始本金提取2%作为管理费用。

4、甲方委托资产亏损达到时，可以选择中止合同。

十、违约责任：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如甲方或乙方违反本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违约方承担，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甲方(委托方)：身份证号：

乙方(受托方)：身份证号：

1. 自委托日\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甲方名下帐户内共有现金及股票市值合计人民币\_\_\_\_万元，委托给乙方全权代理进行股票买卖操作。(股票必须减去1个点计算市值)

2. 为体现乙方承担风险的诚意，委托当日，乙方同意按甲方帐户总金额的百分之\_\_\_\_将自有资金\_\_\_\_万元打入甲方上述帐户，与原有资金一同操作。

3. 在乙方全权代理期间，乙方需保证帐户内现金及股票市值之和不低于甲方期初打入的本金。如果帐户内期初总市值跌破\_\_\_\_%，而乙方没有继续打入保证金，甲方有权平仓，终止协议。

4. 委托期间，每赢利\_\_\_\_%，甲乙双方结算一次，甲方资金

的赢利乙方得\_\_\_\_\_成。甲方得\_\_\_\_\_成。乙方资金的赢利归乙方所有。委托期满，也按此结算方式结算。

5. 乙方有义务每月向甲方汇报操作情况，甲方可随时抽查上述帐户市值情况，但不得自行更改密码不得转出资金以及进行买卖操作或敢于乙方投资策略。

6. 委托期间，双方均不得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如甲方先提出，则该帐户如有赢利，赢利全归乙方，归还乙方打入的保证金。如该帐户保平或亏损，甲方归还乙方的保证金，且另需支付帐户管理费(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如乙方先提出，如有赢利和保平，赢利全归甲方，甲方归还乙方本金，如帐户亏损，则甲方扣除亏损额及违约金(违约金以期初本帐户甲方资金总值的百分之一计算)后将剩余款归还乙方。

7. 委托期间，如果甲方认为乙方操作比较成功，可追加打入上述帐户资金，双方权利，义务比照本合同进行。

8.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9. 本合同双方签字并附身份证复印件在公证处公证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三

委托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给排水、房屋的维护、维修管理

第二条供电、用电设备的管理

2. 电梯的维护、运行的管理；
3. 节日、重大活动彩灯悬挂与维护；

### 第三条环境卫生、保洁管理

### 第四条绿地、绿化管理

1. 所区内绿地、花木、造型物的维护与管理；
2. 节日、大型会议和活动的花卉摆放；

### 第五条食堂管理

### 第六条非机动车、机动车和车务管理

1. 所属机动车的保养、维护和维修；
2. 用车服务、车务管理和交通安全管理；
3. 自行车停放管理；

### 第七条传达与邮件、报刊的收发管理

1. 接待来访者，协助联系被访问者，来访人员登记；
2. 收发各类邮件、报刊；

### 第八条职工医疗管理

2. 协助所有有关部门完成义务献血工作；
3. 医务室日常药品的计划与采购；
4. 职工医疗费报销审批、大病住院及高额检查费的审核；

第九条器材供应与房屋管理

第十条所区治安、保安管理

门岗值勤、夜间治安巡逻；

第十一条居委会的管理

1. 居委会日常工作的服务与管理；

第十二条茶炉、浴室的管理

提供开水供应、浴室管理，茶炉设备、淋浴设施的维护、维修；

第十三条集体宿舍、学生宿舍的管理

1. 办理入住手续、来客登记及安全工作；

2. 宿舍楼内楼道、楼梯、卫生间及公共场地的清扫和保洁；

3. 门窗、室内设施的维修；

4. 住宿费等相关费用的收费工作；

第十四条房租、水、电费的收费管理

负责单身宿舍、学生宿舍房租及相关费用、职工住宅楼水电及相关费用，出租房租金等收费工作。课题组水电查表及编制收费清单。

第十五条房产经营管理，经营房产见附件

第十六条乙方须按下列约定，实现目标管理

## 一、给排水、房屋维修、维护与管理

3. 给水管道、暖气管道无滴漏水现象；

5. 保证维修质量，更换的配件质量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技术质量标准；

## 二、供电、用电设备管理

2. 接到一般报修一小时内到达现场；

5. 按时办理电梯年检事宜；

6. 按时与电梯公司签订电梯维保协议，维修要有记录，保证电梯安全、正常运行。

## 三、环境卫生，楼道保洁

2. 楼内公共场地地面洁净，楼梯扶手无污垢，玻璃干净明亮，电梯门及轿箱内保持光亮，卫生间内地面、洁具清洁卫生无污物，空气流通无异味。

## 四、绿化、绿地管理

2. 无破坏、践踏、占用绿地的现象；

3. 在正常浇灌前提下，注意节约用水，管理好绿化用水；

4. 绿化工作达到院先进单位标准；

## 五、食堂管理

1. 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卫生法》，保证各类食品卫生、安全；

2. 食堂炊事人员要“三证”齐全，定期体检，不录用无资质

人员；

3. 食堂服务人员衣着整洁，遵守职业道德，服务热情主动；
4. 保证伙食质量，花色品种多样；
5. 餐厅实行标准化清扫保洁，做到地面洁净，餐桌、餐椅无尘，无杂物堆放，无蚊蝇，为就餐人员营造舒适的就餐环境。

## 六、车辆、车务管理

1. 优先保证所领导、院士、会议用车；
2. 遵守交通规则，出车准时，安全行车，无重大交通事故发生；
3. 准确填写出车单，并经用车人签字确认；
4. 办理或提醒相关人员办理年检、年审等车务手续；
5. 建立、健全机动车档案；
6. 及时清理自行车棚内的废弃自行车及杂物，自行车无乱停、乱放现象；

## 七、传达与邮件、报刊管理

1. 热情接待来访者，协助联系被访人；
2. 电话联系被访者，征得同意后进行登记，方可准其进入工作区；

## 八、职工医疗管理

1. 为就医人员提供医疗保健服务和咨询服务；

2. 无重大医疗事故;
3. 严格按所公费医疗管理规定审批、审核职工医疗费用的报销;
4. 所购药品无假冒、伪劣、过期及国家禁止使用的;
5. 按时对应做计量检定的医疗器具送检, 并有记录;
6. 计划生育工作达到各级政府、科学院先进单位标准;

## 九、器材供应与库房管理

2. 不得采购假冒伪劣和三无产品;
5. 出入库器材要做到帐、帐和帐、物相符, 定期与所财务处对帐;

## 十、所区治安、保安管理

1. 门岗执勤礼貌、规范, 夜间保安巡逻;
2. 引导进所车辆整齐、有序停放;

## 十一、茶炉、浴室管理

## 十二、集体宿舍、学生宿舍的管理

1. 楼内走道、卫生间、公共区域干净、整洁、室内设施完好;
2. 不得擅自安排他人入住;
3. 根据有关规定, 严格进行管理;

## 十三、房租、水电费、供暖费收费管理



2. 课题组水电用量核查后列收费清单，报所财务处；

#### 十四、房产经营管理

1. 房屋出租符合北京市有关规定，出租合同规范；

2. 对出租房屋的安全负有责任；

3. 出租合同报甲方一份备案；

4. 按时收缴房租等相关费用，交财务处入帐；

5. 房屋经营收入每年不少于\_\_\_\_\_元。

#### 十五、其它管理

2. 对违反管理规定的人员和行为敢于批评和规劝，对恶意违反并不听从规劝的人员可报请所领导进行处理。

#### 第十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检查、监督乙方对本协议执行情况；

3. 由资产财务处对乙方财务支出进行年度审核；

5. 协助乙方做好管理服务工作，协调乙方与各部门的关系；

6. 审定乙方编制的房屋、装备大修、更新年度计划；

7. 负责与乙方签订本协议范围以外的单项合同；

9. 对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理和处罚。

#### 第十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6. 甲方委托乙方的管理项目，不得将管理责任转托第三方；

8. 达到本协议约定的各项服务指标，自觉接受本所职工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第二十二条甲、乙双方对本协议的内容发生歧议，可协商解决，通过协商无法解决的，可报请所务会裁决，也可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在接受\_\_\_\_\_组织的部门年终考核后，根据所评审小组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对本协议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第二十五条本协议有效期至\_\_\_\_\_整体搬迁后终止。

第二十六条本协议自所务会通过之日起执行。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四

甲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 一、经营方式

1、甲方提供厨房、餐厅、厨具、厨房设备及工作所需的水、电、燃料及油烟管道清洗费用。

2、方管理期间厨房设施、设备中、大修及换件由甲方负责。

3、乙方所用的各类厨具和设备，如由乙方人为损坏的，由乙

方负责赔偿。

4、甲方按月(每月5日前)支付乙方管理费用。

5、乙方以成本价格向甲方提供优质的职工餐服务。

6、厨房的日常清洁由乙方负责。餐厅由甲方委托聘用的保洁公司负责。

## 二、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承包合同规定监督乙方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同时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2、甲方为保障职工的健康对乙方的采购、配菜、营养搭配、服务水平及食品卫生、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监督，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3、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就餐秩序，并加强对公司职员的教育。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表现较差的工作人员。

5、乙方工作人员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的各项安全、治安、消防等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司规司纪处罚乙方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负责职工餐厅的经营管理，具体包括人员配备、采购、配菜、制作、厨房、餐厅的环境卫生等管理事项。

2、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禁止供应未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的各类食品和“三无”调味品。

- 3、由于乙方食品不洁给甲方员工造成食物中毒或其他后果的，必须承担责任和相关费用以及法律责任。
- 4、乙方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厨房餐厅的环境卫生打扫工作，厨具、餐具的清洁和消毒工作。
- 5、乙方人员必须每天做好厨房、餐厅等工作场地外，严禁进入甲方的办公、生产和工作场地，违者按甲方的《司纪司规》处理。
- 6、乙方工作人员在承包期内发生安全消防事故、人员伤亡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和费用。
- 7、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具备身份证、健康证和暂住证，方能在甲方单位工作，并且每年体检一次，费用由乙方负责。
- 8、乙方必须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各餐，做到新鲜可口，花样翻新，礼貌服务。
- 9、乙方必须提前一周将菜单给甲方管理人员审核，经核准后在餐厅内公布。
- 10、乙方托管期间，对菜的卫生、个人卫生、厨具、餐具的卫生和环境卫生，实行量化管理，以保证达到甲方的卫生要求。
- 11、厨房和餐厅的剩余菜饭泔脚由乙方负责处理，但不得扔在厂区内。
- 12、乙方每餐必须做好餐厅餐具的消毒工作，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13、乙方必须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指导，依法经营，认真履行合同。

### (三)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伙食标准：每餐\_\_\_\_\_元。标准为：\_\_\_\_\_热(\_\_\_\_\_荤\_\_\_\_\_素)、\_\_\_\_\_凉、汤/粥、水果，在不浪费的情况下员工可到加菜窗口添加素菜。
- 2、乙方提供招待餐和客餐服务。标准由甲方核定。
- 3、结算方法：甲方应及时结算，并以现金或现金支票付款。甲方按实际用餐人数每月结算一次餐费，须于次月\_\_\_\_\_日前结清。
- 4、甲乙双方都有终止合同的权利，但必须提前30天通知对方。并履行各项合同期内权利和义务。如一方违约，必须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 三、其他事项

- 1、在职工餐厅委托管理过程中，若发生不在本合同内的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抵触的，则按有关法律条款办理。
-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合同自签订日起生效。
- 4、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五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的有关约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_\_\_\_\_（物业名称）委托乙方实行前期物业管理，订立本合同。

## 第二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类型：\_\_\_\_\_

座落位置：\_\_\_\_\_市\_\_\_\_\_区\_\_\_\_\_路（街道）\_\_\_\_\_号。

管理界限：东至\_\_\_\_\_；南至：\_\_\_\_\_；西至\_\_\_\_\_；北至：\_\_\_\_\_。

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

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委托管理的物业构成细目见附表。

第三条 本合同生效时，本物业的开发建设现状是：规划设计进入\_\_\_\_\_阶段，工程施工进度及竣工状况\_\_\_\_\_，是否已通过综合验收\_\_\_\_\_，入住状况\_\_\_\_\_。

## 第二章 委托管理事项

(一) 参与项目设计，负责\_\_\_\_\_。

(二) 参与工程质量监督，负责\_\_\_\_\_。

(三) 参与竣工验收，负责\_\_\_\_\_。

第五条 根据规定核实物业管理办公用房和经营用房的位置和面积。

第六条 制定《物业使用守则》，与业主、使用人办理物业交接验收和入住手续，收取有关费用及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

第七条 负责保修期满后的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房屋共用部位包括：房屋承重结构部位（基础、承重墙体、梁、柱、楼板、屋面）、专用房间、楼梯间、走廊通道及外墙面、\_\_\_\_\_、\_\_\_\_\_。

共用设备包括：上下水管道、落水管、电梯、避雷装置、公共照明、安全监控、消防设施、邮政信箱、天线、二次加压水泵及水箱、\_\_\_\_\_、\_\_\_\_\_。

共用设施包括：非市政道路及路灯、化粪池、自行车棚、垃

圾房、庭院灯、停车场、\_\_\_\_\_、\_\_\_\_\_。

## 第八条 其它委托管理事项

（一）按《住宅质量保证书》中甲、乙双方的约定提供维修服务。

（二）附属配套建筑和设施及构筑物的维修、养护与管理。包括：物业管理办公经营用房、商业网点、文化体育娱乐场所等。

（三）公共绿地、花木、建筑小品的养护与管理。

（四）公共环境卫生，包括：公共场所、场地、房屋共用部位、非市政道路、\_\_\_\_\_的清扫保洁及垃圾的收集。

（五）实行封闭物业管理住宅区内的停车位，由乙方负责管理。对未参加车辆保险的有效制止停放。

（六）维护社区公共秩序，包括：安全监控、值班、巡视、\_\_\_\_\_。发生刑事案件依照法律规定报公安部门处理。

（七）与房屋及附属建筑物改建装修相关的垃圾清运、\_\_\_\_\_、\_\_\_\_\_等的管理。

（八）物业档案管理。包括物业工程图纸、竣工验收资料、产权资料、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档案、维修档案、\_\_\_\_\_。

（九）负责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收取物业管理服务费、电梯运行费，经委托可代收电费、水费、煤气费、房租、采暖费、\_\_\_\_\_、\_\_\_\_\_。

（十）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的维修、养护，若产权人委托乙方维修时，乙方可以接受委托并合理收费。



### 第三章 委托管理期限

第九条 委托管理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物业管理区域业主委员会与其选聘的物业管理企业签订《物业管理委托合同》生效之日止。

### 第四章 双方权利和义务

#### 第十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

- 1、审定乙方前期物业管理方案和规章制度；
- 2、审核乙方有关前期物业管理的财务预算，批准决算；
- 3、检查、监督乙方前期物业管理的实施情况，提出整改意见；
- 4、监督乙方物业管理办公用房、经营用房使用情况。

##### （二）甲方义务

- 1、为乙方实施前期物业管理提供条件，协助乙方实施前期物业管理方案，协调好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与乙方的关系。
- 2、征求乙方对本物业规划设计、工程施工、竣工验收等方面的意见，并组织有关单位落实整改。
- 3、执行《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制度，负责落实保修责任。
- 4、承担相关的前期物业管理费用。
- 5、按规定向乙方提供全部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 6、按《济南市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文件规定代收维修基金。
- 7、按有关规定提供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的物业办公用房（产权归全体业主所有），应于通过竣工综合验收之日起\_\_\_\_\_日内，交由乙方使用。
- 8、按物业管理区域总建筑面积\_\_\_\_\_的比例，向乙方提供\_\_\_\_\_平方米经营用房（产权归全体业主所有），应于通过竣工综合验收之日起\_\_\_\_\_日内交由乙方使用。
- 9、负责处理有关工程建设遗留问题。

## 第十一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权利

- 1、根据甲方委托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前期物业管理实施办法、方案和规章制度并实施管理。
- 2、依据本合同委托管理事项，向甲方及有关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 3、提出维修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并对委托物业实施维修养护和管理。
- 4、规劝、制止业主或使用人违反《物业使用守则》和《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的行为。
- 5、有权使用物业管理办公用房和经营用房。
- 6、依据《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的约定，向业主或使用人收取物业管理费用及其他费用。
- 7、选聘专业公司承担专项工程业务，但不得将整体物业管理

责任转让给第三人。

8、当业主、使用人装修物业时，与其签订《房屋装饰装修管理协议》，并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9、《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中约定的甲方转让给乙方的权利。

## （二）乙方义务

1、履行本合同并依法经营管理，自觉维护甲方及产权人或使用人的权益。

2、主动接受甲方的监督。

3、接受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指导。

4、对保修期满后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按有关规定实施维修、养护和管理。

5、按照有关规定使用维修基金利息。

6、每半年向业主、使用人公布一次物业管理服务费收支情况。每年1月份向业主公布全年维修基金利息收支情况。

7、本合同终止之日起7日内，向业主委员会移交甲方所提供的全部物业管理档案资料、有关财务账册和物业办公用房、经营用房及本物业的公共财产等。

8、《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中约定的甲方转让给乙方的义务。

9□\_\_\_\_\_□

## 第五章 前期物业管理服务标准

## （一）房屋及维修管理

- 1、房屋外观完好、整洁，无脏损和妨碍市容观瞻现象。
- 2、房屋行政街号、幢号、单元号有明显标志，设有引导方向平面图。
- 3、封闭阳台、空调外安装、抽油烟机排气孔等统一有序，房屋立面无吊栏等悬挂物。
- 4、一楼护栏无探出墙面现象，二楼以上无护栏。
- 5、房屋完好率98%以上。
- 6、房屋大中修有完整的开工报告及工程预算书，履行安全技术交底手续，工程质量验收手续齐全，决算书经过有关部门审计，有完整的竣工报告并建立有关保修制度，工程资料存档备查。
- 7、房屋小修、急修及时率98%以上，合格率达100%，险情排除及时率达100%，有维修记录和回访记录。
- 8、房屋档案资料管理完善，按幢、户立档。

## （二）共用设备管理

- 1、设备图纸、档案资料齐全，设备台帐记录清晰，管理完善，随时查阅。
- 2、专业技术人员、维修操作人员严格执行操作规程，按要求经过专业培训，持证上岗。
- 3、设备良好，运行正常，有设备运行记录。有专门的保养检修制度，无事故隐患。

4、小区内生活用水（高压水泵、水池、水箱）有严密的管理措施，有二次供水卫生许可证和操作人员健康许可证。水质检验合格。

5、电梯按规定时间运行，电梯厢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6、电梯有专业队伍维修保养，安全运行和维修养护规章制度健全，运行养护有记录。

7、负责锅炉供暖的，严格遵守锅炉供暖各项规章制度，运行正常，并有运行记录。供暖期间，居室内温度应为18℃，不低于16℃。

### （三）共用设施管理

1、小区内公共配套服务设施完好，并按原设计用途使用。

2、公共照明设施设备齐全，运行正常。

3、道路畅通，路面平坦无损坏。

4、污水排放畅通，沟道无积水。

5、危险部位标志明显，有防范措施。

### （四）绿化及养护管理

1、公共绿地、庭院绿化布局合理，花草、树木、建筑小品配置得当。

2、绿化有专人养护和管理，无损坏、践踏现象，无病虫害及枯死现象。对绿地、花木等定期浇水、施肥、除虫、修剪、清除枯叶。

### （五）环境卫生管理

- 1、小区内环卫设施完善，设有果皮箱、垃圾房等保洁设施。
- 2、小区内实行垃圾袋装化，日产日清。
- 3、楼梯间、通道、走廊的地面、墙面和楼梯扶手、窗台无灰尘，窗户明亮。楼道内无乱堆乱放现象。设备间清洁卫生，通风照明良好。
- 4、道路、庭院、绿地、公用场地无杂物，保持清洁。
- 5、雪后及时扫净小区内道路和楼间积雪；雨后及时清理污水。
- 6、小区内马路无摊点、市场，商业网点牌匾美观整齐、管理有序。
- 7、小区内无违章临时建筑。
- 8、小区内无乱堆、乱放、乱贴、乱画、乱刻和乱挂现象。
- 9、共用场地定期清洁地面无油渍等污染现象。

#### （六）社区秩序维护

- 1、小区内实行24小时值班巡逻制度。
- 2、值班人员有明显标志，熟悉辖区情况，工作规范，作风严谨，有值班巡逻记录，各项管理措施落实。

#### （七）停车场及车辆停放管理

- 1、甲方委托乙方经营管理的停车场，车辆停放有序，场地清洁卫生无污染、无破损，车辆管理制度完善。

2□\_\_\_\_\_□

3□\_\_\_\_\_□

(八) 消防

- 1、消防系统标志明显，设备完好，可随时启用。
- 2、配备专职或兼职消防管理人员。
- 3、消防通道畅通无阻。

4□\_\_\_\_\_□

5□\_\_\_\_\_□

(九) 按《房屋装饰装修管理协议》实施装修管理。

(十) \_\_\_\_\_。

## 第六章 前期物业管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 第十三条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一) 业主未办理入住手续前，由甲方按\_\_\_\_\_标准向乙方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

(二) 本合同有效期内未交付使用物业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由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住宅房屋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非住宅房屋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付费时间\_\_\_\_\_。

(三) 本合同有效期内已交付使用物业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由乙方根据《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的约定，按下列标准向业主或使用人收取。住宅房屋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非住宅房屋建筑面积每月每平方米\_\_\_\_\_元。

米\_\_\_\_\_元，收费时间\_\_\_\_\_。

（四）合同有效期内，若物价部门批准调整物业管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从批准执行之日起，乙方按调整标准向甲方、业主、使用人收取。

（五）甲方、业主、使用人逾期交纳物业管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照应交金额的\_\_\_\_\_％按日交纳滞纳金。

（六）业主转让物业时，须交清转让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第十四条 保修期内物业的维修养护执行建筑工程保修的有关规定，由甲方承担保修责任。也可委托乙方实施保修，保修费用由甲方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为：\_\_\_\_\_。

第十五条 保修期满后发生的房屋公共部位、共用设备设施的维修养护更新，按《济南市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文件执行。

第十六条 乙方根据有关委托，按政府定价向业主、使用人代收水费、电费、煤气费、房租、\_\_\_\_\_、\_\_\_\_\_等。

第十七条 业主或使用人委托乙方对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实施维修养护及其他服务时，乙方可按约定标准向业主或使用人收取服务费。

第十八条 电梯运行费按下列约定执行：\_\_\_\_\_。

- 1、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
- 2、绿地养护；
- 3、弥补减免的物业管理服务费；
- 4、便民服务费用；



5、业主委员会办公经费。

##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项有关约定，使乙方不便或无法实施前期物业管理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第二十一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第（二）项有关约定，未尽职责、未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第二十二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章和第五章的约定，未按物业管理标准管理物业，给甲方经济上和声誉上造成损失和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二十三条 物业交付使用后，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时，甲乙双方应提请政府主管部门并组织其他相关单位，共同分析查明原因。属设计、施工、材料原因由甲方负责处理，属使用不当、管理不善原因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二十四条 因业主、使用人使用不当发生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费用，由相关的业主、使用人承担。

第二十五条 影响物业结构安全和设备使用安全的质量问题，由甲方在约定期限解决。影响相邻房屋安全问题，由甲方处理。因施工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由甲方组织施工单位负责解决。对于不影响物业结构安全和设备使用安全的质量问题，由甲方在约定期限\_\_\_\_\_日内负责修缮，也可采取费用补偿办法，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二十六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和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_\_\_\_\_元的违约金；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双方可以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及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_\_\_\_\_页，一式3份。甲乙双方及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条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一）由济南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六

### 目录

#### 第1章 定义

## 第2章酒店计划、建筑及设备

### 2.1工程地址财产所有权

### 2.2酒店规模

### 2.3建筑进行程序

### 2.4酒店验收

## 第3章酒店开业前事项

### 3.1酒店开业前管理公司所提供的服务

### 3.2酒店开业前之预算

### 3.3流动资金及开业所需的物品

### 3.4部分开业期间

### 3.5酒店开业日

## 第4章技术顾问服务

### 4.1专业技术及经验

### 4.2技术顾问概要

### 4.3报酬

### 4.4付款方式

## 第5章管理公司的责任

### 5.1管理公司的服务

5.2商号、商标、服务称号及服务标志

5.3广告

5.4对酒店层面之协助

5.5管理

第6章酒店业主责任

6.1增设及更换家私、装置及设备

6.2建筑结构修葺——修改及扩充

6.3酒店业主的税务责任

第7章保险

第8章财务项目

8.1银行帐户

8.3奖励性管理费

8.4付款于酒店业主

第9章合同期限

第10章一般期限

10.1酒店财产所有权

10.2责任终止——不可抗力

10.3合同终止

## 10.4特别条款

## 10.5继承和转让

## 10.6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 10.7双方关系

## 第11章杂项

### 11.1整体合同

### 11.2通知

### 11.3登记及其它手续

1. \_\_\_\_\_（以下简称“酒店业主”），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法定企业，法定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市\_\_\_\_\_路\_\_\_\_\_号。

2. \_\_\_\_\_（以下简称“管理公司”），是根据\_\_\_\_\_法律注册及存在的公司，法定地址：\_\_\_\_\_。

## 第1章定义

1.1酒店——应解释为建筑物之所在地，而其建筑物包括家私、装置设置及营业设备，其细则详列在后，酒店又应解释为依据本合同而产生之营业运作。

1.2工程地址——应解释为大约有\_\_\_\_\_平方米之工地，位于\_\_\_\_\_市\_\_\_\_\_路\_\_\_\_\_号及\_\_\_\_\_部分房屋，如附表（一）之地图所示，在其上将会建成“酒店以及所有主动或被动之附属建筑物”。

1.3建筑物——应解释为所有在性质上或指定上视为地产物业

的楼房及设施，以及包括所有为该等楼房及设施所设之设备，例如：热力系统、空调系统，所有水管类装置和电器设备，户外及户内之标志，升降机等。

1.4家私，装置和设备或简称f.f.e——应解释为所有家私、装置、办公室设备、装饰（无论固定或可移动、包括地毯和墙身装修），厨房、酒吧、洗烫设备、电话设备、浴室水设备、物料运送设备，货车和所有其它酒店业设备和物资（指使用年限一年以上，单位价值超过人民币八百元的企业固定资产）。

1.5营业设备或简称o.e——应解释为一般用于酒店营业运作之小件，例如：银器、被单、台布等物、陶器皿，小型厨房用具和制服，包括使用年限在一年以内，单件价值人民币八百元以下的低值易耗品购置，具体划分标准按酒店统一会计制度及中外合资会计法规定处理。

1.6统一制度——应解释为管理公司集团所采用之最新一期由美国酒店和酒店业公会所出版之“酒店统一会计制度”。此统一制度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和其他规定。

1.7会计年度——应解释为由一月一日开始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十二个月期间，第一会计年度应由开业第一天开始至同年之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1.8独立公共会计师——应解释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在中国注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

1.9总收入——应解释为营业收入减去工商统一税后之营业收入。任何直接或间接发生于“酒店”经营之全部收入，包括所有房间总销售、写字楼公寓收入、食物或饮料销售、洗衣、电话、电报和电传的收入，服务费等其他酒店操作及其设备使用费及租赁费等等。也包括商场营业收入或商场出租收入

及业主对外投资收入，固定资产收入，存款利息，各种赔偿收入除7.1[d]或（e]条外，其他按7.3条处理]和在顾客帐单上所加的任何小帐以及用人民币代替外币结算时，所产生的差额。

1.10 营业毛利或简释g.o.p——营业毛利应解释为每一会计年度（或其一部分）之总收入额与酒店营业支出之差额。

1.11 营业支出——应依据统一制度，包括下列项目

[a] 薪俸，费用和工资，以及其他常规的或时有的，为酒店营业员工派发之其它款项，包括总经理，以及任何员工福利和粮款费用，起居所、交通、员工膳食、其它杂项福利，因上述薪俸之有关法令或法规而产生之应付款项或税项。

[b] 为酒店而消耗的食品和饮料成本，和一般情况下为收益而发生之成本。

[c] 依据当地经验，经董事会批准的实际发生的呆帐。

[d] 因酒店营业有关雇用之独立公共会计师以及用酒店之需要而聘请的法律顾问费用。

[e] 第8.2条所指定付于管理公司之基本管理费。

[f] 第7.1条所指定付于管理公司之基本管理费。

[g] 所有因正常酒店管理所需之营业设备，购入和更换之开支，包括1.5所列开支条。

[h] 所有广告、业务推广和公共关系开支。

[i] 第5.3.3条所指定由管理公司集团提供之广告和业务推广支出内之酒店应承担的份额。

□j□因酒店消耗而发生的热力、水、电、煤气、电话和任何其它公用设施费用支出。

□k□付于推销代理及信用卡公司之佣金、费用及开支和预定费用。

□l□为维持酒店之良好操作状况而产生之修葺、保养及更换费用，除第6.1条和第6.2条属业主责任范围的费用外，均列入营业支出。

□m□一般情况下由酒店或由管理公司在酒店所产生之营业费用。

□n□为酒店营业任何直接税项、关税、牌照费的缴付，但不包括第1.12条注明的费用。

1.12独立费用——下列项目应解释为“独立费用”，不应包括在“营业支出”之内。

□a□酒店装饰、固定附属装置和设备的折旧。

□b□本酒店的资本和房地产税项。

□c□本酒店土地使用费。

□d□开业前支出的推销。

□e□第6.1条重置储备金的开支。

□f□由业主委任的审计师、律师和其他专业顾问费和任何特别费用。

□g□奖励性管理费。



□h□本酒店业主所得税，固定资产税和利得税。

1. 13开房率——应解释为酒店实际出租了的客房数除以酒店可供出租的客房数（不包括从香港地区及外国聘请来的人员的宿舍）的百分比。

1. 14不可抗力——下述情况均构成不可抗力之事件。

□a□战争、侵略、反叛、革命、\*及内战。

□b□政府以统治者身份所作出的措施、政府条例和命令。

□c□地震或任何因自然力量发生而被影响及不可合理预测或抗拒的事故。

□d□劳工纠纷。

□e□其他非管理公司可合理控制的而严重地影响管理公司经营酒店的能力的事故。

## 第2章酒店计划、建筑及设备

### 2. 1工程地址财产所有权

将建酒店之工地图列于本合同的附录（一）。

### 2. 2酒店规模

酒店将拥有下列：

\_\_\_\_\_ 中西餐厅

\_\_\_\_\_ 酒吧（廊）

\_\_\_\_\_咖啡座

\_\_\_\_\_多用途礼堂

\_\_\_\_\_歌舞厅

\_\_\_\_\_运动/健康设备

\_\_\_\_\_商店

## 2.3 建筑进行程序

为进行酒店的建筑、布置、配备及装饰，酒店业主将对自行聘请及保留所有有关及需要的建筑师、承包商、室内设计师及其它专家和顾问的费用负责。酒店业主应于六十天内给与 管理公司一份酒店设计、建筑及配备总时间计划，而由管理公司提出意见。

## 2.4 酒店验收

管理公司将协助酒店业主在酒店建筑设备安装及完成时之接收程序，酒店业主答应在一段合理时间内执行所有必要措施 弥补管理公司向其提出之合理建议。

## 第3章 酒店开业前事项

### 3.1 酒店开业前管理公司所提供的服务

□a□ 设立开业前之预算案，呈交酒店业主批准后执行。

□b□ 确立酒店之总体组织和计划开业前之各项活动。

□d□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适用法规，挑选和招募来自各阶层之酒店员工，需要时，履行培训计划。

□e□协助组织和成立酒店内之各不同部门。

□f□承担分析各项应保项目，和协商保险计划，在中国保险公司投保。

□g□采购开业所需的物品。

□h□制订并执行酒店之市场营销策略。

□i□承担广告和公共关系计划（确定宣传媒介，拟定宣传材料，传送文件予旅行社，以及介入管理公司集团的广告和公开宣传等）。

□j□承担业务推广和订房运作。

□k□组织开业典礼。

酒店业主应以本身费用开支使管理公司有适合之办公地方充分完成其在此段之责任。

管理公司应联同酒店业主采取必要措施，获得因酒店供应、管理和经营而需要之牌照和准许证。

### 3.2酒店开业前之预算

（1）开业前预算表应如以下第3.5条之规定由管理公司于不迟于开业前六个月呈交酒店业主批准。

（2）预算应包含所有开业前活动之成本和支出，其应再包含：

□a□开业前酒店总经理、营业经理和按人员编制在开业前委派给酒店的所需人员的工资。

□b□招募和培训酒店委任员工成本包括有需要时在本集团内其

它酒店之培训费用。

□c□开业前广告和业务推广之成本。

□d□开幕典礼之成本。

□e□一切关于所有需要之经营和行政成本，包括领取所有需要之执照和准许证成本、律师和顾问费用。

□f□酒店部分开业时，部分经营所需之资金。

(3) 酒店业主应依据下列时间表存放包含本预算表之资金于第8.1条所述的银行帐户，使管理公司得以运用。

□a□百分之伍拾（50%）开业前九个月。

□b□百分之伍拾（50%）开业前六个月。

(4) 非管理公司可控制而发生：

□a□开业延误。酒店业主应根据因延迟而修订之预算表所需增加之资金，存入上述提及之帐户，使管理公司得以运用。由开业日起壹百贰拾（120）天内，管理公司应送与酒店业主一份说明所有发生于开业前之开支和交回过渡之款项于酒店业主，该份记录将以会计记录为基础，酒店业主或其代表人将有权在酒店办事处视察及稽核全部帐簿。

□b□酒店业主应负责向管理公司赔偿。如本合同于开业日前因酒店业主原因终止，酒店业主应赔偿管理公司于开业前服务所招致的合理损失。

### 3.3 流动资金及开业所需的物品

酒店业主应在本合同的有效期内提供足够之作业流动资金，

使酒店保证得以无间断和有效的运作。

特别提出的是，酒店业主同意在开业前六个月提供予管理公司足够资金，以采购足够应付初步所需物品（食品、食料和其他消费品）酒店开业后不超过六十天，管理公司应呈交一份确实支出表予酒店业主。

### 3.4部分开业时间

由双方同意，酒店将有一段部分开业期，由酒店确实完成和获得入伙纸后以供第一个付款客人入住享用酒店设施，至酒店开业日前立即终止，开业日明确列在第3.5条。

部分开业期间于经营期内的营业支出，应列入开业前预算内。

### 3.5酒店开业日

开业日应经双方同意后决定，并应在：

a 家私、装置和设备已实质上装配完毕以后。

b 已取得酒店经营所需之执照和许可证以后。

c 双方认为该酒店已能在完整的营业基础上提供豪华服务予客人以后。

酒店之开业将不会解除酒店业主遵守本合同条款的责任，特别是参照第2.4条有关更正酒店建筑及设备之任何缺点或不足。

酒店开业日，预计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4章 技术顾问服务

### 4.1 专业技术及经验

管理公司应以其专门经验以及专业技术提供现代化的酒店设计及部署工作，并适当地指导酒店业主及其代理人。

## 4.2 技术顾问概要

### (1) 酒店设备

□a□管理公司将协助酒店业主选择及订立酒店里应有的各种设备，诸如客房的种类与数量，以及餐饮、宴会、会议厅的形式，酒店后勤等区域。

□b□管理公司将预备一份设备计划，推荐及详细说明各设备的主要特征。

□c□酒店业主将需提供包括以下几点最终设计图及详细规格给“管理公司”，管理公司将会检讨最终设计图及详细规格，并给予必要的建议，以便设计达到要求。最终施工图及详细规格，必须具备可用以呈报有关政府机构所需的资料，（适用于呈报及申请有关建筑许可证、规划、消防局准证、旅游局准证等等）招标、施工用途之有关文件。规范客房的详图。灯光与园艺布置详图。最终设备的布置图与详细规格。适用于市场地销和广告宣传有关客房，各餐饮设备及公共场所的图片或模型照片。

### (2) 室内设计与装修

□a□管理公司将会给予酒店业主就室内设计和针对客房、走廊、公共场所、餐饮设施、宴会厅、会议厅功能上的布局提供意见，以及技术上的建议。

□b□酒店业主将会提供包括以下几点最终设计给管理公司，管理公司将会检讨最终设计，并给予必要的建议，以便设计达到要求。客房、家私和附属装置性质的客房布局图。侧面与天花板示意图。灯光图。将要采用所有材料的样本和详细

规格，包括地毯的样本，墙与天花的处理以及家私和附属装置的材料。特别设计家私、灯光配件及零件的详细图则。选定物件的相片。模范客房的图纸与详细规格。制服的美术设计、美术稿。

(3) 酒店后勤的供给、营业设备、营业所需的供应，管理公司将会：

□a□预备一份完整的货单，包括营业设备以及后勤的供给（这份货单应包含物品、数量、详细规格等等），若酒店业主另有要求，也必须提供一家或多家供应商的地址。

□b□筹备初步财政预算，以便采购初期所有的营业设备，后勤和营业所需的供应。

□c□为以上□a□项所列的物品，做好最终财政预算。

□d□因通货膨胀因素，财政预算应经常地加以检讨与调查。

#### 4.3 报酬

(1) 上述技术顾问及酒店开业后的服务（参见第3.1条、4.1条及4.2条）所引起的经费，包括其人员的薪俸、旅差费、食宿、办公费等，由酒店业主支付。

(2) 津贴、报销费用：在酒店业主要求下，管理公司将委派专家，针对项目的某一阶段来提供专门的意见，指导或其他方面的服务，酒店业主应承担这些专家的津贴及所引起的费用，包括了来回机票、住宿酒店费、交通费等。

#### 4.4 付款方式

(1) 酒店业主对4.3 (1) 项费用的支出，应与提供服务者另行协商。

(2) 津贴、报销费用，每个月管理公司会提出清单给酒店业主，酒店业主须于30日之内付清。

## 第5章管理公司的责任

### 5.1管理公司的服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管理公司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代表酒店业主执行所有在酒店管理及相关推广范围内之一切任务，管理公司只许用酒店作为以管理公司集团酒店时下高效能管理为标准的酒店经营，管理公司除与国际经营行业正常有关或因标准改变而产生的辅助及附加活动外将不能在酒店内从事其它活动。

### 5.2商号、商标、服务称号及服务标志

酒店根据中国法律程序注册使用名为“\_\_\_\_\_酒店”。

在合同有效期内，管理公司许可酒店业主在酒店公共宣传以及有关酒店经营有关之使用\_\_\_\_\_商号、服务称号、服务标志及商标。所有“酒店”经营的一般用具应注明\_\_\_\_\_之服务标志以便确认酒店为管理公司集团成员之一。合同期满或解约后，酒店将继续使用\_\_\_\_\_商号，至于服务称号，服务标志及商标则在解约时另行协商。

### 5.3广告

(1) 集团广告，推广及公共关系：管理公司将会由合同批准之日起准备酒店之所有公开宣传、广告、公共关系及努力促销本酒店业务节目和运动。

(2) 酒店间之相互广告及宣传：管理公司集团之酒店将会向它们之顾客推荐酒店业主之酒店，同样酒店亦应向其顾客推荐集团之其他酒店。



(3) 集团广告和业务推进之分摊：酒店应共同负担管理公司集团为属下酒店之共同利益而推行如本段叙述之广告及业务推进活动，其应承担款项相等于酒店每月总收入百分之一。管理公司将按月收取该款项，该款项将于计算营业毛利时当作营业支出处理（由管理公司自行完税）管理公司应提供给与酒店业主所有已进行广告及业务推进活动的证明资料。

#### 5.4 在酒店层面的协助

管理公司将会辅助酒店之业务推广工作，以令酒店达到履行集团之业务推广政策，酒店层面的营业推广，应在酒店所在地的市场和其它管理公司认为适当市场进行。

□a□确定酒店营业政策。

□b□决定每年及长远之有关住客率、收入、顾客对象等等之目标。

□c□定出及发布所有酒店价目（客房、餐厅、酒吧、会议设施等等）。

□d□确定特别的营业条件。

□e□定出赊销信用方针。

□f□设立对各方不同顾客之营业方式及程序。

□g□分析经营业绩和常设控制系统。

管理公司将在酒店层面进行适当广告及业务推广事务，包括：

□a□确定酒店广告及业务推广政策。

□b□按管理公司之标准样本，准备广告文件及小册。

□c□派发这些文件给集团酒店，管理公司各营业代理办事处。

当酒店进行专门地区业务推广活动时，管理公司将会为其安排负责该专门地区之营业办事处加以协助。

酒店将会被纳入于管理公司所参加之商业陈列及展览会，所有参加直接费用由酒店自行承担，管理公司须事前作出预算，经酒店业主同意时方执行该项计划。

## 5.5管理

□a□一般酒店组织。

□b□人事管理，依照中国有关法律，管理公司作为业主的代理人将有挑选、雇请、训练、指派、调动或解雇所有雇员的决定权。在没有酒店业主同意下，管理公司招雇之外籍（包括亚籍、香港同胞）雇员在开业后第一个五年内任何时间不可多于\_\_\_\_\_人，按通常经营方式，管理公司长期培训员工，逐步减少外籍员工。酒店业主将在酒店外供给该等外籍雇员适当住所，其费用由酒店营业支出。总经理将由管理公司委派，全权负责酒店的经营及管理，每月向董事会报告酒店经营管理情况。管理公司在酒店进行辅助之专家亦有同样待遇。

□c□制定薪酬和酒店雇员所有其它福利，管理公司将有权代表酒店业主派发服务费予雇员和支出经常性的额外津贴。

□d□制定所有价目，收费及价格，及与此有关的监督和控制酒店经营中的任何性质收入，或各类服务的收费，及收据事项等，除上述□b□项指定或由管理公司依照酒店行业成法提供新闻界或其它公共消息或旅行社和其它人士免费酒店膳宿除外，其他人如未得管理公司许可，一切不得在“酒店”内享用折扣价格或免费住宿及服务。

□e□制定商业用途地方及店位，以确保有关商店不会影响酒店

的名誉水准及正常营业。

□f□定出采购之政策包括以下：商品、供应品、和物资的选择，建立及维持酒店正常经营操作需求之所有存货，选择供应商，为确保惠条件下谈判供应合约。

□g□定出对供应商和酒店顾客赊帐之政策及与信用机构，特别发信用卡之机构协商，作出安排。

□h□有关酒店经营中，管理公司若认为需要或合适，经业主批准后，可以酒店业主的名义采取任何法律诉讼及其它法律行动。

□i□监督并控制住客、租客、特许权持有人及其雇员的活动，包括对住客及租客因其不付费用或以其它正确理由而采取之债项追讨行动，或因同样正确原因终止特许权持有人、特权持有者的权利。

□j□除酒店业主对维修责任范围外，管理公司应依照管理标准为保持酒店良好状况，进行需要之维修、保养。所有有关费用将会算入酒店之营业支出内，凡超过贰拾万港元应当作特别项目呈交酒店业主批准，如需对物业的重大改变及改善，需聘请专家提供上述服务时，经双方同意后所发生之费用由酒店业主负责。

□k□商讨及签署有关酒店正常营业所需的合约及预备有关之法律文件。

□l□财政及会计管理，见以下条款。

(2) 会计：管理公司应为酒店业主之利益按照中国的法律和不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和其他规定，记存一份所有有关酒店经营之事务之完整的会计记录。此等会计记录根据“统一制度”之规则，

但在必要时，酒店业主或其代表人将有权在酒店办事处视察及稽核全部帐簿。然而上述行动要尽可能避免妨碍酒店的经营，无论如何，在本合约期满时，全部记录将交还酒店业主。会计记录，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在税法规用中文书写或及时用中英两种文字对照书写。

### (3) 常年计划

□a□开业日后六十天内和最少在下一财政年度开始前三十日内，管理公司将要提呈酒店业主一份下一年度常年计划，该常年计划将包括开房率及损益预算表，酒店业务推广政策及提供以下项目之预算，酒店业主收到常年计划后应与管理公司商讨及提出意见，以达到双方一致赞同；若酒店业主在收到常年计划后三十天内，没有向管理公司送交一份对该计划的具体书面反对意见，该计划应被视为已获业主批准□□a□修葺及保养□□b□下一年度酒店之翻新、改建、重建、更换、增添及更新的费用□□c□酒店各部门所有雇员，包括全部行政雇员之薪酬、工资、酬劳及额外津贴之支出。

□b□管理公司在每财政年度执行此合约所订明之责任时，必须努力按照常年计划行事。除遇到意外或特殊情况，例如法律更改或管理公司不可控制的情形外，不能过于偏离该年常年之计划，招致任何与常年计划有关之巨大额外支出或擅自未有酒店业主批准时，更改酒店经营方式，但酒店业主也不能无理拖延批准。管理公司对常年计划不作任何担保、保证及声明，所有计划内推算只可作为合理预测。

(4) 会计报告：年度内，管理公司将于每月后之十二天内呈交与酒店业主一份由酒店总经理或总会计主任签发之损益报表，明列上月“酒店”营业之成绩，和一份酒店之资产负债表。每年三月底之前，管理公司将呈交酒店业主酒店上个财政年度到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过之资产负债表及损益报表，若酒店业主在收到资产负债表及损益报

表后三十天内没有以书面提出反对，该等会计报告将视为已被批准。

(5) 集团服务及利益：“酒店业主”将会付还管理公司所有由管理公司协助酒店之经营或进行“酒店”管理、物业维修保养和改善所需要之工作而发生的费用，该等费用将列入营业成本，上述工作不只包括一般正常由酒店雇员承担的工作，还应包括经双方同意后，由管理公司提供技术协助进行对结构、装置、设备和装饰的改变、修正、改建及改善，管理公司专家及所委派专家提供上述服务而发生之费用将包括所有实际薪酬、津贴及有关旅费和膳宿费用。

## 第6章酒店业主责任

6.1 增设及更换家私、装置及设备之储备金（简称重置储备金）。

需要增添和更换之家私、装置和设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固定资产标准内属于固定资产周围由酒店业主负责，不属于固定资产范围的物料用品和低值易耗品购置，列入营业支出，不属重置储备金开支范围。管理公司应每月将此笔用于增添和更换家私、装置和设备之款项贷记入一个储备金帐户，并存入明确定于第8.1条之特别银行账户。

□a□最初之五个财政年度为一个每年相等于百分之贰，以酒店之总收入额计算之数目，跟随之五个财政年度为每年百分之叁，而以后，每年为百分之四。

□b□每一个财政年度管理公司应提呈酒店业主一份该储备金之开支预算表，作为常年计划之一部分，所有添置之家私，装置和设备应作为酒店业主之财产。

□c□经酒店业主同意，管理公司出售对酒店营业操作无用之家

私、装置和设备，所有由此卖得之款项应存入特别的银行账户，贷记算入储备金帐户。

## 6.2 建筑结构修葺——修改及扩充

本合同期限内，酒店业主应实施或应已实施任何因要保持酒店的国际水准，或满足任何有效法律或规定而需要之工作，酒店业主将承担该等工作所产生之费用。管理公司应每年呈交酒店业主一份认为需要之工作清单给酒店业主考虑和批准。

酒店业主应在合理时间内实施该工作；如其认为该工作不需要或多余，应在合理时间内通知管理公司。在此情形下，双方应磋商使达到一个双方同意进行之行动，所有这些工作之进行，都应尽量不影响酒店之营业。该工作计划和实施时间表应呈交管理公司批准。

酒店业主并应实施及支付任何一旦发生于酒店的损害或部分损坏所需之结构修葺，依此酒店于修葺完成后应享有在未损害或损坏前之标准。该等修葺计划和实施时间表应提交管理公司批准。如酒店在一次事故中全部或部分损坏，而此险已包含在保险条款记明于第7条上，那么，如于事件发生后九十天酒店业主仍未对该发生之事实实施所需要建或结构修葺，管理公司有权自行实施该项工作，并直接向保险公司收回所需款项。

如酒店业主未执行任何因法律或规定该等要实施之工作，管理公司应有权，取代引用第10.3条之规定，代酒店业主实施该项工作，但需于三十天前用挂号邮件通知酒店业主，任何因该事项而付出之款项，指定由应付予酒店业主的帐户扣除。

再者，在合同期限内，如酒店业主承担任何酒店之增建或改建，所有该等增建或改建应视为包括在酒店内，和应在此合同有关条款内由管理公司经营和管理。

## 6.3 酒店业主的税务

于本合同期内，酒店业主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及有关规定纳税，并要在缴交期限过期前支付所有应由酒店业主承担之所有直接税项和关税。其中包括酒店资本和房地产税项，酒店业主所得税，固定资产税和利得税，酒店土地使用费，但因酒店经营产生之应付税项和关税，将由酒店支付和作为营业支出处理。

酒店业主于收到所有税项和关税之通知、评估和报算表，以及所有收据后之三十天内将副本提交予管理公司。

如酒店业主在指定期内未付其应负责缴付之税项时，管理公司将有权在给予酒店业主三十天通知后由酒店以酒店业主之名义支付该款项，该等由酒店支付之款项应从应付予酒店业主之帐户扣除。

## 第7章 保险

### 7.1 投保项目

在本合同的期限内，管理公司应以业主的名义，向保险公司持续投保如下的保险，并在投保单上注明酒店业主为投保人，管理公司为附加受保人。

a 财产保险\_\_\_\_\_即按会计师验资报告财产金额100%投保（已包括基本险和盗窃险，玻璃破碎和财产升值险）。

b 机器损坏险\_\_\_\_\_即按会计师验资报告机械部分金额100%投保（包括电脑保险）。

c 公众责任险\_\_\_\_\_按国际法律保险投保。

d 财产险项目的利润损失保险投保。

□e□机器损坏险项目的利润损失险。

□f□劳工保险\_\_\_\_\_即雇主对其雇员有关之责任保险。

□g□现金保险，包括在酒店内及运送中的现金保险。

□h□雇员忠实险。

□i□汽车保险（包括车身险和第三者保险）。

□j□其他按国际酒店行业惯例应投之应保项目。

以上项目保险，应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或中国政府批准的保险公司投保，其保险费用列入营业支出。

7.2在开业前十五天，管理公司应办理好以上保险项目手续，并向酒店业主提交有关资料。

7.3在以上保险范围内，业主与管理公司彼此同意一切赔偿应向保险公司追讨，所得保险赔款用于补偿事故损失，如保险公司赔偿的保险赔款不足以支付所产生之损失款项，而该损失并非由于管理公司的故意行为不当而引起的话，则业主同意赔偿保险赔款不足以支付的款项。

## 第8章 财政项目

### 8.1 银行帐户

管理公司须在酒店业主需要时，即时提供酒店业主依照本合同规定所持的银行户口及帐中的情况，在本合同期满或终止时，凡是有关酒店业主的一切款项，扣除管理公司按本合同规定应得的款项，都须转移给酒店业主。

管理公司将代酒店业主在双方协商选定之银行开设主要帐户。



上述帐户在合同有效期内均由管理公司控制，支票及其它提款文件将由两位“酒店”机要行政人员（其中一人由业主指派）联同核准签署后方能盖章，按照第3.2条，该同一帐户将用于所有相关开业之存款及支付。

“特别帐户”以存入及提取所有按照第6.1条用于更换及增添家私“经营再无用之家私，装置和设置所收得之款项。

管理公司如认为需要，可以合适的数额和比例，为上述主要帐户开设人民币及外汇（美元或港币）户口，管理公司的技术顾问费、基本管理费、奖励性管理费、代付费用等款项及外籍雇员之酬劳，业主同意以港币或美元支付。

由部分开业日起及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管理公司将在每个月的第15天，从“营业帐户”中收取一个相等于上个月度酒店总收入百分之二点五的基本管理费（按税法规定，由管理公司自行完税）。而该管理费将在营业毛利计算中作营业支出处理。

### 8.3 奖励性管理费

由开业日开始及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除按照第8.2条所订定之基本管理费外，管理公司每月可按以下方法（方式）计提奖励性管理费。

□a□各会计年度平均开房率在40%（含40%）至65%以下时（不包含65%）按营业毛利总额计提4%。

□b□各会计年度平均开房率在65%（含65%）至75%以下时（不包含75%）按营业毛利总额计提5%。

□c□各会计年度平均开房率在75%（含75%）以上的，按按营业毛利总额计提6%。

管理公司在达到上述规定时，可每月计提奖励性管理费，年终结算时按全年实际平均开房率，调整奖励性管理费实得额。

#### 8.4付款予酒店业主

限于以下制定之条款，管理公司将于本合同有效期内每月付于酒店业主，在其总事务处或由酒店业主随时另行指定之地点，扣除据第8.2条和在第8.3条规定之管理公司基本管理费及奖励性管理费及所有据第3.3条注释之必要流动资金后的营业毛利□g.o.p□□

该等每月付于酒店业主之款项将于每年酒店帐目由中国注册会计师稽核后加以核对调整。

为计算管理公司每财政年度应得之奖励性管理费，过去财政年度之亏蚀不能将营业毛利调整。

#### 第9章合同期限

9.1本合同之有效期将由依照第3.5条指定之开业起为期十五年，若管理公司在十五年内达到预期效果，经酒店业主同意后，可由管理公司继续经营。

#### 第10章一般规定

##### 10.1酒店财产所有权

酒店业主全权拥有此酒店及其各部分，或其租借产业，而且除那些双方在本合同内已同意外，将不会有产业抵押，设定债权或其他负担，并提供其酒店产业所有权的证据给予管理公司。

同时，在本合同期限，酒店业主同意以下：

□a□保持其对酒店全权拥有或租借产业形式之基本权益。

□b□不参与对管理公司正常合法经营酒店有所影响的任何约束行动。

□c□进行法律或法律以外之必要行动以保护上述等权益。

□d□支付及清还任何与酒店有关的租金、特许费和/或其应付的款项或支付部分，或有关之利息，并在一切抵押及负担到期清还时或之前支付一切有关分期本、利。

□e□支付所有在经营期间之可使酒店置留的不动产税及估值税。

如酒店业主未能支付该等租金，税项或其它负担，或未能支付上述之抵押及负担的本、利，酒店可以，但不是必要，用酒店业主名义支付任何或所有该等款项，所有该等由酒店已支付之款项应从应付酒店业主之帐户扣除。

## 10.2 责任终止——不可抗力

如因不可抗力情况发生而令至双方未能执行其据本合同规定必要执行的职责，双方对此可免其咎，概不负责。

## 10.3 合同终止

(1) 若任何一方违约不能执行本合同规定之责任，并在另一方书面要求执行责任附回执之挂号信发出后三十天还未能执行（假如该等违约不能于三十天内办妥，如违约方已有进行弥补该等违约，则可适当地延长期限），另一方可有权，但不会影响其它权利及补偿，用书面发出附回执挂号信终止本合同，而不须另行通知或赔偿。

合同任何一方如对违约一方不采取行使权利的行动，并不能被视为放弃其于对方随后有任何违约事件时，可采取行动之

权利。

以下情况将视为违约：

□a□酒店业主未能履行按本合同或由管理公司与酒店业主所协商之其它合同所指定之财源责任。

□b□酒店业主在任何情况下未能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实行酒店全面营业。

□c□管理公司未能以良好的服务执行本合约规定之责任，或未能履行，维持，遵守合同。

□a□兑换为港币或其它外籍雇员来源国之货币汇出外籍雇员之酬劳和其它应收款项。

□b□按照本合同规定，由管理公司所指定的货币和收款地点，领收到管理公司应收之费用，酬劳及报销款。

□c□应用适当的货币支付进口的消费品及其它设备，使酒店可得到正常的经营及达到正常维修的需要，如上述情况发生，管理公司有权在发出附回执的挂号信书面通知后三十天，在不影响其权利和索赔权的基础上，终止此合同，不再另行通知，也不负赔偿责任。

(3) 若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亦可以附回执的挂号信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

□a□当酒店被严重损坏及破毁而酒店业主依照第6.2条条款决定不进行酒店的修葺和重建，所有经营终断损失保险赔偿款项应由酒店业主及管理公司根据各方利益比率公平分配。

□b□当酒店无力偿付债项、破产，财产受法院扣押、清算、接收或清盘。

## 10.4 特别条款

管理公司在本合同之责任将取决于下列条款：

□a□酒店业主将代管理公司从中国官方获得需要之许可证及认可，以容许管理公司用其指定之货币（指港币或美元），在指定之地点，收取或转换其依照本合约所规定的费用、酬劳、报销等款项。

□b□取得中国\*之许可证及认可，以容许外籍雇员把他们应得之酬劳转换成及汇出港币或外籍雇员来源国之货币。

## 10.5 继承和转让

如无酒店业主之事前书面同意（该同意不可不合理拖延），管理公司应无权转让和转移给任何第三者其在合同下之责任。

此条款不可阻止酒店业主和管理公司转移本合同下之责任予双方集团拥有同等利益之子公司或附属公司，则其在本合同下之权利和责任应自动转移。

未得管理公司事前允许，酒店业主不可以转让或转移本合同，或出售、出让或转让酒店予任何第三者，而该允许不应不合理地拖延，在管理公司书面请求下酒店业主应随时提交管理公司一份酒店业主公司之资本持有人、合伙人，或独资者之名单和地址。

酒店业主和管理公司，其承让人及被接受的转让人皆可享受合同的权益。

## 10.6 适用法律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2)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分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3)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10.7 双方关系

酒店业主委任管理公司为其代理人全权代表酒店业主根据本合同条款指导及负责酒店之管理及经营。

酒店业主承认本合同是一份管理服务合同，除本合同另有规定，酒店业主不可对此自行撤销。

本合同决不意味酒店业主与管理公司是有任何合资或合伙之关系，管理公司不负任何因其执行下列之酒店操作职责而产生，或酒店业主本身的负债，责任及其它债务。

本合同没有授权管理公司签署任何期票、担保书、贷款合同或其它负债文件，或代酒店业主或酒店借入任何款项作为营业支出的一部分。在此再特别声明和同意管理公司没有权力以酒店的全部或部分或任何帐户或与酒店或酒店经营而取得之其它私人财产作抵押、信托和其它等等（除本合同特别注明许可之租借契约）。双方同意，限于本合约之限制，管理公司在酒店管理、经营及执行任务时将有全权负责及自主权。管理公司将有责任对酒店业主以良好及专业态度忠心地和勤勉地执行其职责，并将会尽努力履行本合同的责任。

本合同有效期内，管理公司同意酒店业主正式授权之高级职员、会计师、代理人及法律委任人等有权在任何合理的时间进入酒店任何地方视察及调查，不过上述行动要尽可能避免妨碍酒店的经营。

## 第11章杂项

### 11.1 整体合同

本合同包括了所有双方同意有关酒店经营管理之契约规定、合同和一切性质之理解，如欲修改本合同，需经双方在本合同日期同日或以后，通过标明日期并由双方签字的文件并经审批机构批准始有效。

### 11.2 通知

或至其它由双方根据本通知条款方式另行指定之地址。

### 11.3 登记及其它手续

酒店业主应办理本合同或所有以后合同更改的必要的批准、登记和执行所需之步骤以保证本合同在符合所应适用的法律下得以有效实施。酒店业主将承担所有手续费用。

管理公司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登记注册或法律规定的其他手续。

本合同经\_\_\_\_\_批准后生效。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2023年寺庙委托管理协议书优质篇七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精诚合作之前提，展开合作。

甲方：

乙方：

一、乙方负责甲方场所前期筹备至场所经营管理的全面工作(包括人员招聘、岗位培训、人员配路、资源引进、营销策划、广告宣传、市场调研考察、经营定位及全盘管理)高管3名,人员由乙方安排。

二、合作期间甲方保证公司的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场地的安全和有关管理部门的协调工作,提供工作和经营所需的所有物品,及保障驻场管理人员人身安全。

三、合作期间双方保持必要的工作沟通和交流,甲方有权申请更换驻场管理人员。

四、乙方管理期间确保会所合法经营,禁止场所一切黄、赌、毒活动。

五、合作期间甲方支付乙方月管理费26000元(贰万陆仟元整)。

六、合作期间甲方负责提供乙方住房一套(水、电、物业费)均由乙方承担。

八、进场时间约定\_\_\_\_\_年\_\_\_月\_\_\_日起,管理费以进场之日开始计算。

九、合同约定乙方进场当日甲方支付管理费订金人民币\_\_\_\_\_元,注:订金从当月管理费中扣除。

十、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未达成一致意见前按本协议执行。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